

证券代码：300276

股票简称：三丰智能

编号：2025-014

三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及要求，对公司 2024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以及充分的评估和分析，根据减值测试结果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及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为了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和财务状况，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项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对报告期末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金额和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对报告期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后，公司 2024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 67,875,932.82 元，具体资产项目及计提金额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计提金额（损失以正数填列）
一、信用减值损失	
其中：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36,760,821.77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244,724.83
应收票据信用减值损失	413,461.11
小计	37,419,007.71
二、资产减值损失	
其中：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6,017,369.94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6,002,867.54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71,427.51
小计	30,456,925.11
合计	67,875,932.82

注：上述数据已经审计。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及情况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1、计提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坏账准备。

（1）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2）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3）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

（3）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坏账准备的方法

A.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

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除单项认定的应收款项，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为高信用企业发出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 1：应收客户款	本组合为向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之外的客户销售或提供劳务产生的应收账款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本组合为向合并范围内关联方销售或提供劳务产生的应收账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进行单项认定并计提坏账准备，对客户已破产、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失信企业等应收款项单项认定，分别计提坏账准备。

B.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和单项计提的判断标准同不含融资成分的认定标准一致。

(4) 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

除租赁应收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等，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①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根据款项性质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 1：应收股利	应收股利
组合 2：应收利息	应收金融机构的利息
组合 3：应收往来款	经营活动中应收的押金、保证金等。
组合 4：应收合并范围内公司款项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②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项进行单项认定并计提坏账准备，对客户已破产、财务发生重大困难、失信企业等其他应收款项单项认定，分别计提坏账准备。

2、情况说明

公司对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收票据按照上述方法进行了相应的减值测试，计提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收票据坏账准备合计 37,419,007.71 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

1、存货跌价准备

（1）计提方法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要求，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期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不同持有目的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如下：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②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

③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④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 情况说明

公司对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存货进行了相应减值测试，因部分客户信用状况发生显著变化，合同履约能力受到较大影响，预期合同款项无法全额收回，最终导致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账面价值，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6,002,867.54 元。

2、合同资产坏账准备

(1) 计提方法

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参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合同资产按照信用风险特征分为如下组合：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 1：应收客户款	依据客户发生的业务内容确定，如质保金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本组合为向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发生的业务内容确认，如质保金

(2) 情况说明

公司对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同资产进行了相应减值测试，根据合同资产的信用风险特征冲回合同资产坏账准备 6,017,369.94 元。

3、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 计提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规定，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2) 情况说明

公司对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持有的房产进行了相应减值测试，根据房产所在地同类房产活跃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可收回金额，2024 年度计提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71,427.51 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 2024 年度净利润 67,875,932.82 元，公司 2024 年末所有者权益相应减少 67,875,932.82 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有助于真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公司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议程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需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无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要求，体现了会计谨慎性的原则，计提依据充分，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能公允的反映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

特此公告。

三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